

商标注册公告(一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三十三条之规定，下列刊登于2025年04月27日第1933期商标初步审定公告的商标，公告期满，核准注册，予以公告。商标专用权期限自2025年07月28日至2035年07月27日。

注册号： 83450533

商标： 赫美赫

类别： 16

注册人： 山东赫美赫食品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83450534

商标： 赫美赫

类别： 12

注册人： 山东赫美赫食品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83450535

商标： 赫美赫

类别： 19

注册人： 山东赫美赫食品有限公司